证券代码：600963　　证券简称：岳阳林纸　　公告编号：2018-036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为购房客户银行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购买芭蕉湖·恒泰雅园商品房的合格银行按揭贷款客户。
- 本次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49亿元。
- 对外担保逾期情况：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岳阳恒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恒泰公司”）主营房地产开发业务，开发建设了芭蕉湖·恒泰雅园商品房。根据项目开发需要，按照银行政策和房地产开发企业的商业惯例，恒泰公司将为购买芭蕉湖·恒泰雅园商品房的合格银行按揭贷款客户提供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49 亿元。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4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18 年 7 月 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会议应表决董事 9 人，实际表决 9 人，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为购房客户银行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担保事项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提请董事会授权恒泰公司在担保额度范围内办理具体担保事宜。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为购买芭蕉湖·恒泰雅园商品房的合格银行按揭贷款客户。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担保期限：从客户本人按揭贷款发放日起至办妥合同项下借款人房产证及抵押登记为止。

3、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49 亿元，其中向光大银行岳阳分行申请房屋按揭贷款阶段性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9,900 万元，向建设银行岳阳分行申请房屋按揭贷款阶段性担保额度不超过 15,000 万元。

具体内容以与银行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恒泰公司为合格的银行按揭贷款客户提供阶段性担保，符合相关政策规定和房地产开发企业的商业惯例，有利于加快相关开发项目的销售和资金回笼速度，推动恒泰公司相关房地产项目开发建设，提供担保对公司正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公司全资子公司岳阳恒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为合格的银行按揭贷款客户提供阶段性担保，符合相关政策规定和房地产开发企业的商业惯例，为业务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子公司为购房客户银行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事项。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 2018 年 7 月 9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241.60 万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32,214 万元，上述数额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03%、4.10%。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十日